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一、2020年罗庄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我区 2020 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0.02 亿元,其中,一 般债务 19.64 亿元,专项债务 30.38 亿元,2020 年新增债务 限额 3.61 亿元。

二、2020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举借情况

2020 年,市下达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6.98 亿元,其中, 再融资债券 3.37 亿元,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.61 亿元。

按照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(国发〔2014〕43号)和《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》(财预〔2015〕225号)等规定,2020年政府历次发行政府债券举借政府债务的相关信息,均已按规定向社会公开。

三、2020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

按照预算法和中央有关政策要求,我区财政已将政府债务收支全面纳入预算管理,严格履行预算调整审批程序,突出安排重点,强化资金监管,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。在新增债券使用方面,严格按照财政部要求和省委、省政府,市委、市政府确定的重点投资方向,全部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,重点加大对改善民生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支持力度,优先用于重点民生项目和在建公益性项目后续融资。再

融资债券 3.37 亿元,全部用于置换 2020 年到期债券本金;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.61 亿元,其中:0.21 亿元用于罗庄区幼儿园标准一体化建设项目,2 亿元用于临沂市罗庄区区立医院建设项目,0.4 亿元用于罗庄区省级开发区承接绿色产业转移标准化厂房项目,1 亿元用于罗庄区盛能湖生态片区棚户区改造一期工程项目。经区人大常委会批准,上述地方政府债券已全额纳入预算管理。